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第三支柱年度披露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表 OVA : 風險管理概述

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風險活動的結果與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本公司」) 的策略和風險取向一致，並確保在風險與回報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以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框架為實現這些目標奠定了基礎。該框架還描述了本公司風險管理如何與母公司加拿大豐業銀行 (「豐業銀行」) 的整個企業風險管理框架進行互動。

風險管理框架

風險管理框架包含五個關鍵要素：

- 風險管治
- 風險取向
- 風險管理工具
- 風險識別和評估
- 風險文化

風險管理框架需要不斷進行評估，以確保其符合本公司營運的全球和本地市場的挑戰和要求，包括監管標準 (特別是香港金融管理局 (「金管局」) 頒佈的監管政策手冊 IC-1 風險管理架構) 和行業最佳實踐。

風險管治

有效的風險管理始於有效的風險管治。

本公司擁有完善的風險管治架構，可以識別、計量、管理和控制風險。董事會積極參與，監督本公司的運作，並由經驗豐富的香港管理委員會提供支援。本公司設有若干風險管理委員會，決策因而高度集中。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框架以三線防線模型為基礎。在這個模型中：

- 第一道防線（通常由業務部門和大多數公司職能部門組成）招致並承擔風險；
- 第二道防線（通常包括全球風險管理——亞洲、香港合規部、香港打擊洗黑錢 / 恐怖融資和亞太財務部等控制職能部門組成）為第一道防線提供獨立監督和客觀挑戰，以及監控和控制風險；及
- 第三道防線（內部稽核）為本公司第一道和第二道防線的內部控制，為風險管理和管治流程的設計和營運提供獨立保證。

在此風險管治架構下，本公司所有員工都需要負責管理風險。

董事會 —— 董事會直接或通過其委員會進行監督，以確保該決策符合本公司的策略和風險取向。董事會定期收到有關本公司關鍵風險的最新資料，包括本公司風險狀況的季度綜合摘要和投資組合在規定限額下的表現，並核准關鍵風險政策、限額和風險取向框架。

香港管理層 ——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在董事會監督下管理風險，並由香港管理委員會給予支援。香港管理委員會由高級業務 / 產品負責人（統稱「香港管理層」）組成，他們協助董事總經理履行風險管理職責。

風險管理 —— 亞洲全球風險管理是全球風險管理的一部分，由亞洲場內風險管理、亞洲企業風險和信貸風險職能向亞洲風險總監匯報。該部門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框架的設計和應用，並獨立於本公司。包括市場風險、信貸風險、操作風險和企業風險管理團隊等在內的各個全球風險管理團隊根據需要為新加坡和香港地區的亞洲風險職能就風險管理的各個方面提供意見和諮詢，以支援本公司。全球銀行和市場之下設有亞洲操作風險監督職能，以加強第一道防線。

風險取向

有效的風險管理會明確闡述本公司的個別風險取向以及如何根據各自的風險取向管理每一風險狀況。

本公司的風險取向框架闡明了本公司為實現策略目標而願意承受的風險量和風險類別。風險取向框架包含確認風險能力、風險取向聲明和風險取向措施。這些項目有助於確保本公司不超越風險承擔界限，實現風險與回報之間的最佳平衡，並有助於培養健康的風險文化。

風險取向聲明

本公司的風險取向聲明可概括如下：

- 1 本公司偏好那些能夠產生可持續、一致和可預測收益的業務。
- 2 本公司預計在錄得收益的同時需要承擔一定的風險，已制定控制和限額框架，以確保風險活動符合其策略目標、風險文化和風險取向。
- 3 本公司將風險承擔限制在其能夠充分理解並且有足夠專業知識、資源和基礎設施來有效計量和管理的風險上，且要求平衡風險與回報。
- 4 資本考慮和資金的有效使用是重大風險決策的一部分。
- 5 本公司對於聲譽、法律、監管或稅務的風險胃納低，更不會承擔任何違反豐業銀行行為守則的風險。
- 6 本公司所有員工有責任了解適用於其業務的風險限額和其他限制。

風險取向措施

風險取向措施可清晰確定風險限額，這對於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至關重要。管理層實施的限額結構和控制可給予主要風險取向措施支援。

本公司的主要風險取向措施包括：

- 根據監管限制設定風險能力和取向；
- 使用壓力測試來提供前瞻性指標；
- 盡量減少收益波動；
- 限制可能影響收益的營運事件的風險，包括監管罰款；及
- 優先考慮信譽風險，並在操作參數範圍內執行策略。

風險管理工具

有效的風險管理工具包括以本公司的風險取向框架為指導，並與其策略和業務規劃流程相結合的工具。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框架包含各種管理企業風險的工具。本公司定期審閱和更新風險管理工具，以確保與其風險承擔保持一致，以及與其業務和財務策略相關。

政策與限額

政策

本公司與董事會協商制定並實施主要風險政策。這些政策（包括風險取向和框架）也受到金管局的要求和指引的約束。除本地政策外，本公司還採用豐業銀行的主要風險政策。政策制定和實施反映本公司始終努力堅持採用最佳管治實踐。

本公司的政策適用於特定類別的風險或用於計量和控制風險的活動。這些政策是基於風險管理、內部稽核、業務部門和香港管理層的建議，同時反映行業最佳實踐和監管要求。本公司的政策以其風險取向為指導，相關風險限額和控制措施均設定在可操作的參數範圍內。主要風險政策均已制定手冊、程序和指引。

限額

設定限額可以將風險控制在由董事會和香港管理層設定的可承擔水平內。設定限額也有助確定風險承擔過程中關鍵任務的責任，並確定批准或執行交易的水平或條件。

風險計量

模型

本公司以强有力的管治框架平衡定量風險方法和模型的運用，包括應用有經驗的合理判斷。模型的開發、獨立審核和批准受到本公司採用的豐業銀行的模型風險管理政策等正式政策的約束，並受到豐業銀行模型審查委員會（市場風險、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模型）等豐業銀行的委員會所監督。本公司將模型用於多種用途，包括：

- 評估交易價值；
- 計量風險；及
- 確定信貸風險評級和參數。

監控和報告

本公司持續監控風險承擔，以確保在獲批的限額、風險取向範圍內或指引、業務策略下經營業務。一旦超越限額或違反指引，應向董事會匯報。

風險報告匯總了產品和業務的風險計量，並用於確保遵守風險政策、限額和指引。風險報告還清楚載列投資組合中各種風險的數額、類別和敏感度。管理層和董事會利用這些資料來了解其風險概況和投資組合的表現。董事會按季收到一份載列每家實體的風險狀況和投資組合表現的綜合摘要。

前瞻性的措施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計劃可讓本公司估計由於市場條件、信貸環境、流動性需求或其他風險因素出現重大變化而對其收入和資本產生的潛在影響。廣泛的利益相關者就測試計劃提出意見，測試結果有助管理層決定資本、資金、市場風險限額和信貸風險取向。測試計劃涵蓋各種嚴重性和時間不同的壓力情景。

風險識別和評估

有效的風險管理需要一個全面的過程來識別風險並評估其重要性。

主要風險類別

本公司會定期審閱主要風險類別，以確保充分反映其風險狀況。主要風險可分為兩大類：

金融風險：

信貸、市場、流動性

本公司熟悉金融風險，並承擔此類風險以獲取可持續、可預測的收益。金融風險通常使用獲廣泛接受的方法進行量化，並且相對可以預測。由於金融風險是業務中不可避免的，本公司對此類風險的胃納較高，但前提是本公司充分了解有關風險，風險額度不超過設定的限額，而且相對風險的回報令人滿意。

非金融風險：

運營、資訊科技及網路安全、合規、打擊洗黑錢及恐怖融資、環境、聲譽、策略

這些是本公司業務中固有的風險，必須加以管理以減少潛在損失。與金融風險相比，非金融風險的可預測性較低，難以界定和計量。如果管理不當，這些風險可能導致重大財務損失。本公司對非金融風險的風險胃納較低，通過內部控制和程序降低這些風險，並持續投資以加強內部控制和程序。

風險文化

有效的風險管理有賴培養穩健、普及的風險管理文化，本公司的每名員工都是風險管理者，需要承擔管理風險的責任。

本公司的風險文化受到眾多因素的影響，包括風險管治結構、風險取向、策略、企業文化和風險管理工具之間的相互依賴關係。

以下基本要素可體現本公司的風險文化：

- 1 **高層定調** —— 管理層清晰一致地傳達對風險行為的期望以及本公司價值觀的重要性
- 2 **問責制** —— 本公司所有員工都要按照三道防線模型承擔起管理風險的責任
- 3 **激勵措施** —— 以績效和薪酬結構鼓勵員工做出期望的行為，並強化本公司的風險文化
- 4 **有效挑戰** —— 鼓勵本公司的員工保持批判態度，提高透明度和開放溝通

其他影響和支持本公司風險文化的因素：

- **豐業銀行行為守則**：描述所有員工每年必須證明的行為標準
- **價值觀**：誠信 —— 言行正直；尊重 —— 重視所有人的意見；問責制 —— 共同實現；熱情 —— 做到最好
- **溝通**：本公司積極傳達風險取向及風險取向與員工的關係，以促進健全的風險文化
 - 信譽就是一切
 - 資料是關鍵
 - 成功取決於你
 - 了解界線
- **薪酬**：薪酬待遇架構旨在阻止不符合本公司價值觀或豐業銀行行為守則的行為，並確保此類行為不會得到回報
- **培訓**：通過為所有員工提供有關各種風險管理主題的有效翔實的強制性 / 非強制性培訓課程，不斷加強風險文化
- **關於風險問題的決策高度集中**：向高級委員會匯報資料和交易有助管理層充分了解本公司面臨的風險，並確保交易和風險與其風險取向保持一致
- **高級管理層的職權**：管理層根據各自的職權負有風險管理職責

此外，根據金管局發佈的《銀行企業文化改革》通告，本公司預期會採用整體有效的架構，以培育良好的風險文化。

模版 OV1：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以下列表提供風險加權數額的詳細細目分類，概述各類風險的資本規定

		(a)	(b)	(c)
		風險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10-31-2018 港幣千元	07-31-2018 港幣千元	10-31-2018 港幣千元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12,503,116	11,190,900	1,000,249
2	其中STC計算法	12,503,116	11,190,900	1,000,249
2a	其中BSC計算法	-	-	-
3	其中IRB計算法	-	-	-
4	對手方信用風險	-	-	-
5	其中SA-CCR計算法	-	-	-
5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	-	-
6	其中IMM(CCR)計算法	-	-	-
7	使用市場基準計算法的銀行帳內股權風險承擔	-	-	-
8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LTA	-	-	-
9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MBA	-	-	-
10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FBA	-	-	-
11	交收風險	-	-	-
12	銀行帳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1]	-	-	-
13	其中IRB(S)計算法 – 評級基準方法	-	-	-
14	其中IRB(S)計算法 – 監管公式方法	-	-	-
15	其中STC(S)計算法	-	-	-
16	市場風險	-	-	-
17	其中STM計算法	-	-	-
18	其中IMM計算法	-	-	-
19	業務操作風險	507,350	542,875	40,588
20	其中BIA計算法	507,350	542,875	40,588
21	其中STO計算法	-	-	-
21a	其中ASA計算法	-	-	-
22	其中AMA計算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250%風險權重）	-	-	-
24	資本下限調整	-	-	-
24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	-	-
24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	-	-
24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	-	-
25	總計	13,010,466	11,733,775	1,040,837

模版 LI1：會計與監管綜合範圍之間的差別及財務報表類別與監管風險類別的配對

以下列表提供資產及負債的資料，讓使用者能識辨會計綜合範圍及監管綜合範圍之間的差別，並就基於會計綜合範圍在財務報表報告的每項資產及負債，按監管風險類別作出細目分類。

	(a) & (b)	(c)	(d)	(e)	(f)	(g)
	項目的帳面值：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匯報的帳面值 /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帳面值		受信用風險框架規限	受對手方信用風險框架規限	受證券化框架規限	受市場風險框架規限	不受資本規定規限或須從資本扣減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52,505	2,352,505	-	-	-	-
貸款及墊款	11,992,169	11,992,169	-	-	-	-
商業匯票	84,572	84,572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投資證券	2,023,460	2,023,460	-	-	-	-
即期稅項資產	336	336	-	-	-	-
遞延稅項資產	377	-	-	-	-	377
其他資產	26,603	26,603	-	-	-	-
資產總額	16,480,022	16,479,645	-	-	-	377
負債						
銀行存款及結餘	11,027,492	-	-	-	-	11,027,492
其他負債	28,417	-	-	-	-	28,417
負債總額	11,055,909	-	-	-	-	11,055,909

模版 LI2：監管風險承擔數額與財務報表中的帳面值之間的差額的主要來源

以下列表基於監管綜合範圍就資產及負債在財務報表中的帳面值與用以計算監管資本的風險承擔數額之間的差額的主要來源提供資料。

	(a)	(b)	(c)	(d)	(e)	
	總計	受以下框架規限的項目：				
		信用風險框架	證券化框架	對手方信用風險框架	市場風險框架	
1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資產帳面值數額 (按模版 LI1)	16,479,645	16,479,645	-	-	-
2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資產帳面值數額 (按模版 LI1)	-	-	-	-	-
3	在監管綜合範圍下的總計淨額	16,479,645	16,479,645	-	-	-
4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5,936,755	2,169,462	-	-	-
5	估值差額	-	1,938			
N	以監管為目的所考慮的風險承擔數額	22,416,400	18,651,045	-	-	-

表 LIA：會計與監管風險承擔數額之間差異的說明

會計價值與為監管目的考慮的金額之間的差異，可歸因於會計和監管報告目的而計提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在報告處理方面的差異。資產負債表內的風險額是扣除第一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賬面價值，而於監管報告中列報的風險額則是扣除第一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的賬面價值。出於監管報告目的，表外風險額是通過將 CCF 應用於合約的名義金額而得出的。合約的名義金額是財務報告採用的表外項目金額。

確保審慎、可靠進行估值估算的系統和控制措施

公允價值估算通常具有主觀性，並且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點和相關市場資料在特定時間點進行。本公司使用以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公允價值，公允價值層級反映進行計量所用輸入值的重要性：

- 第一層級 —— 相同工具的活躍市場中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 —— 以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的可觀察輸入值為基礎的估值技術。此層級包括使用以下方法進行估值的工具：類似工具在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相同或類似工具在較不活躍市場的報價；或其他估值技術（其全部重要的輸入值均可直接或間接從市場數據觀察而獲得）。
- 第三層級 —— 估值技術（所用重要的輸入值不可觀察）。此類包括所有工具，這些工具的估值技術並非基於可以觀察的輸入值，且不可觀察的輸入值對工具的估值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已制定控制和流程，以確保適當地為金融工具進行估值。全球風險管理部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框架的設計和應用。估值應盡量採用從活躍市場獲得的報價或可觀察輸入值。全球風險管理部監督每月的獨立價格驗證流程，以評估用於確定公允價值的價格和輸入值的可靠性和準確性。與 IP 流程相關的估值政策要求所用的價格或比率必須源自本公司外部。全球風險管理部還定期對價格或比率來源進行獨立評估，以確定市場確實存在或市場代表性。如果報價不易獲得，例如非活躍或非流動市場的交易，則運用最大限度利用可觀察輸入值的內部模型來估計公允價值。

表 CRA: 信貸風險的一般資料

信貸風險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財務或合約義務而導致的損失風險。信貸風險來自本公司的直接貸款業務、融資及投資（當交易對手對本公司有還款或其他義務時）。信貸風險包括結算風險、適宜性風險和錯誤風險。

本公司採納豐業銀行的信貸風險政策及信貸風險管理計劃，當中詳列信貸風險評級系統及相關參數估計、授信授權、信貸虧損撥備計量及撇銷授權等。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框架以三線防線模型為基礎，具體如下：

- 業務部門承擔風險責任，是第一道防線。業務部門在追求實現財務目標的同時，承擔和管理在業務中產生的風險。
- 強大、集中和獨立的風險部門（包括豐業銀行全球風險管理）是第二道防線，用以補足業務部門的風險管理功能。
- 獨立、客觀的審計職能（內部和外部）是第三道防線。

本公司致力於風險、生產力和客戶服務的管理和多樣化。本公司認識到，穩健的內部風險管理對其審慎經營至關重要，特別是隨著技術和通訊的快速發展，金融產品日益複雜、多樣，且數量不斷增加。

董事會每年審閱並批准本公司的信貸風險取向和信貸政策手冊。高級管理層將確保在所有重大方面，這些政策與豐業銀行的信貸風險政策和管理策略保持一致，並遵循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監管要求、會計準則和良好實踐，且符合本公司的風險取向框架。每名客戶均獲授予已界定信貸風險的信貸額度。此類信貸限額每年受到監控和審閱，或視乎情況更頻繁地進行審閱。

本公司制定全面可靠的報告流程，確保有效監控信貸風險。本公司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匯報按行業、交易對手、產品和國家劃分的業務持倉和風險詳情。本公司董事會在常規董事會會議上收到類似資料。後台辦公室提供內部和法定目的所需的報告，並監督對法規要求以及政策和限額的遵守情況。另視乎情況向高級管理層、豐業銀行全球風險管理部和董事會提供關於違反限額及其條款和條件的例外情況報告。

模版 CR1：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下表概述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港幣千元		(a)	(b)	(c)	(d)
		以下項目的總帳面數額		備抵/減值	淨值
		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非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1	貸款	-	11,992,169	-	11,992,169
2	債務證券	-	2,023,460	-	2,023,460
3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	3,689,560	-	3,689,560
4	總計	-	17,705,189	-	17,705,189

模版 CR2：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下表就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包括違責風險承擔數額的任何改變、違責及非違責風險承擔之間的任何變動以及違責風險承擔因撤賬而出現的任何減少，提供相關資料：

港幣千元		(a)
		數額
1	於上一個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
2	期內發生的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
4	撤帳額	-
5	其他變動	-
6	於現行報告期末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

表 CRB：與信貸質量相關的其他披露 - 定性披露

本公司認為金融工具因初始確認日期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損失事件而發生減值，且該損失事件對能夠可靠估計的金融工具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這包括以下事件：

- 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借款人進入破產或財務重組階段的可能性很大；
- 貸款或支持貸款的相關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顯著減少。

當符合以下任一條件時，本公司認為實體違約 / 信用受損：

- 實體「不太可能」全額償還信貸債項，而無需採取諸如變現抵押品等行為（這不包括證券借貸以及定期按市價高整及須符合保證金要求的其他安排）；或
- 該實體的重大信貸債項逾期超過 90 天。

重組風險包括本公司特許借款人重新協商風險承擔原始條款的風險，包括調整利率、延期支付本金或利息以及免除部分本金或利息。一旦與借款人重新協商條款並達成協議，相關風險即視為重組風險。

本公司將根據預計現金流量（或收回）的金額和時間，計量在全額償還貸款之前所需的本金撥備和時間值撥備，以確定減值數額。撥備由以下兩個部分組成：

- 本金撥備是基於對借款人償還已發行金融資產的能力或本公司變現用以擔保金融資產的抵押品能力而釐定。該金額反映本公司預計會因未來付款以及與收回款項相關的銷售或法律成本而損失的金融資產部分。
- 根據會計準則計提時間值撥備，並計量未來收回款項的折現值，即我們預期在某個未來日期收回的金額與今天相同金額的價值之間的差額。

本公司沒有逾期超過 90 天的減值貸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沒有減值、逾期或重組風險。

表 CRB : 關於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的額外披露 - 定量披露

下表就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提供額外的描述資料及量化資料，以補充在模版CR1及CR2下所提供的量化資料。

(1)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風險承擔細目分類

港幣千元	數額
香港	12,599,979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5,105,210
總計	17,705,189

(2) 按行業劃分的風險承擔細目分類

港幣千元	數額
政府機構	2,253,460
電力及氣體	3,909,417
電訊	3,035,626
製造業	2,118,312
其他	6,388,374
總計	17,705,189

(3) 按距到期期限的期間劃分的風險承擔細目分類

港幣千元	數額
3個月或以下	9,433,609
超過3個月及1年以下	1,822,010
超過1年及5年以下	6,449,570
總計	17,705,189

表 CRC : 與減低信貸風險相關的定性披露

本公司已制定管理及認定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政策，有關政策適用於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各類信貸風險承擔，本公司審慎評估抵押品是否合資格及其質素的高低。本公司亦妥善保管抵押品、定期作重新估值及作出緊密的監察。

本公司並無採納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認可淨額結算方法。

就計算監管資本而言，只有《銀行業（資本）規則》訂明的認可抵押品及擔保方可視為認可的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本公司在評估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是否合資格時，會遵守《銀行業（資本）規則》規定的準則。

認可抵押品包括金融及實物抵押品。金融抵押品包括現金存款、黃金及股份，而實物抵押品包括商業地產、車輛及設備。降低風險後的風險承擔數額是以《銀行業（資本）規則》訂明的標準監管扣減作為對現行抵押品價值的調整扣減而釐定。認可擔保人是風險權重低於借款人的任何主權實體、公共部門實體、公司或銀行。

在開始抵押時和整個存續期內，採用標準估值方法準確確定抵押品價值。根據抵押品的類別和實體的風險概況，以適合市值波動頻率的頻率對抵押品價值進行保守估計。此外，當監控高波動性抵押品不具成本效益時，給予適當的折扣。當預警信號顯示實體的財務狀況惡化時，更頻密地為抵押品進行估值。

本公司使用的主要信貸風險減解方式為公司擔保（例如向附屬公司提供貸款，並由財務實力良好的母公司提供充分擔保）。鑑於擔保人從事多元化的行業 / 業務，這種信貸風險緩減形式下的信貸風險集中度被認為是最小。

模版 CR3：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下表披露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的信用風險承擔獲得不同種類的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涵蓋的程度：

		(a)	(b1)	(b)	(d)	(f)
		無保證風險承擔 ：帳面數額	有保證風險 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 作保證的風險 承擔	以認可擔保作 保證的風險 承擔	以認可信用衍 生工具合約作 保證的風險 承擔
港幣千元						
1	貸款	7,343,466	4,648,703	-	4,648,703	-
2	債務證券	2,023,460	-	-	-	-
3	總計	9,366,926	4,648,703	-	4,648,703	-
4	其中違責部分	-	-	-	-	-

表 CRD：使用標準 (信貸風險) 計算法和外間信貸評級機構評級的定性披露

本公司聘請以下外間信貸評級機構根據《銀行業 (資本) 規則》中規定的標準 (信貸風險) 計算法計量所有風險承擔數額的資本充足率要求：

- 惠譽
- 穆迪投資者服務
- 標準普爾

對於未獲外間信貸評級機構給予評級的風險承擔，本公司將使用評級機構給予的相應發行人評級的風險權重計量《銀行業 (資本) 規則》規定的資本充足率要求。

模版 CR4：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STC 計算法

下表就任何在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不論以全面方法或簡易方法為基礎的認可抵押品，說明其對計算資本規定的影響。風險加權數額密度為每個組合的風險狀況提供合成指標：

		(a)	(b)	(c)	(d)	(e)	(f)
		未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港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2,023,464	-	2,023,464	-	305,028	15%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240,000	-	120,000	24,000	20%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2,437,681	-	2,437,681	-	487,536	20%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	-	-	-
6	法團風險承擔	12,074,003	5,696,755	12,074,003	2,049,462	11,683,518	83%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	-	-	-
8	現金項目	-	-	-	-	-	-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11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3,034	-	3,034	-	3,034	100%
13	逾期風險承擔	-	-	-	-	-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
15	總計	16,538,182	5,936,755	16,538,182	2,169,462	12,503,116	67%

模版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STC 計算法

下表就任何在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與所用計算法的風險承擔分類對應），展示信用風險承擔的細目分類：

港幣千元		(a)	(b)	(c)	(d)	(e)	(f)	(g)	(h)	(ha)	(i)	(j)
風險承擔類別	風險權重	0%	10%	20%	35%	50%	75%	100%	150%	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額（已將CCF及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498,625	-	1,525,139	-	-	-	-	-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	-	120,000	-	-	-	-	-	-	-	120,000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	-	-	-	-	-	-	-	-	-	-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	-	-	-	-	-	-	-	-	-	-
4	銀行風險承擔	-	-	2,437,681	-	-	-	-	-	-	-	2,437,681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	-	-	-	-	-	-	-	-	-
6	法團風險承擔	-	-	-	-	2,160,014	-	11,963,451	-	-	-	14,123,465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	-	-	-	-	-	-	-	-	-
8	現金項目	-	-	-	-	-	-	-	-	-	-	-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易交付失敗所涉的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1	住宅按揭貸款	-	-	-	-	-	-	-	-	-	-	-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	-	-	-	-	-	3,034	-	-	-	3,034
13	逾期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	-	-	-	-	-	-	-	-	-	-
15	總計	498,625	-	4,082,820	-	2,160,014	-	11,966,485	-	-	-	18,707,944

模版 CRE, CR6, CR7, CR8, CR9, CR10 -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披露——IRB 計算法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採納標準 STC 計算法，因此不適用此模版

模版 CCRA, CCR1, CCR2, CCR3, CCR4, CCR5, CCR6, CCR7, CCR8 - 對手方信用風險披露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並沒有受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因此不適用此模版

模版 SECA, SEC1, SEC2, SEC3, SEC4 -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披露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並沒有受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因此不適用此模版

模版 MRA, MRB, MR1, MR2, MR3, MR4 - 市場風險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 第 22(1)條, Scotiabank (Hong Kong) Limited 獲金管局豁免就市場風險維持資本, 因此不適用此模版

主要資本比率披露

1 資本充足比率

	10-31-2018 港幣千元	07-31-2018 港幣千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5,423,736	5,391,664
一級資本	5,423,736	5,391,664
總資本	5,426,211	5,394,776
風險加權總資產	13,010,466	11,733,775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41.69%	45.95%
一級資本比率	41.69%	45.95%
總資本比率	41.71%	45.98%

2 槓桿比率

	10-31-2018 港幣千元	07-31-2018 港幣千元
一級資本	5,423,736	5,391,664
風險承擔總額	18,873,259	16,935,053
槓桿比率	28.74%	31.84%

本中文譯本初稿須經由本所負責本項目的專業人員審閱, 以確保其中涉及專業領域的內容適當和準確。如中、英文本有歧義, 概以英文本為準。